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基于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实际业务开展需要，为保持与头部客户的业务合作及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持续，实现公司业务稳健发展，预计本公司2026年度与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TCL实业"）、TCL环鑫半导体（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环鑫"）等发生的采购、销售、劳务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共计33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62.97%。

2025年1-10月，公司与上述交易方实际发生的采购、销售、劳务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21.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41.68%。

因李东生先生在公司及TCL实业均担任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王彦君先生在TCL环鑫担任董事等原因，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TCL实业及其子公司、TCL环鑫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赵军先生、廖骞先生、闫晓林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型和金额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预计金额	2025年1-10月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TCL Operation Polska Sp.zo.o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27.02	193.18
	TCL Smart Screen Technology (HK) Ltd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13.76	
	TCL电子(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143.74	
	TCL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4.79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58.25	
	TTE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3.36	
	惠州TCL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33.00	
	惠州TCL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3.21	
	TCL实业及其他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3.42	
	TCL环鑫半导体(天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0.05	0.10
	小计			290.60	193.28
向关联方采购产成品、原材料	TCL电子(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0.25	18.93
	TCL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1.33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8.67	
	惠州TCL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0.07	
	惠州TCL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11.20	
	TCL实业及其他子公司	采购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2.40	
	TCL环鑫半导体(天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产成品、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2.60	0.98
	小计			26.52	40.31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TCL实业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3.40	1.82
	TCL环鑫半导体(天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0.21	0.05
	小计			3.61	1.87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TCL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3.71	6.53
	格创东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7.27	
	TCL实业及其他子公司	接受劳务	按市场公允交易价格	3.76	
	小计			14.74	6. 53

上述交易主体中，TCL电子（香港）有限公司、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惠州TCL光伏科技有限公司、TCL Operation Polska Sp.zo.o、TCL SMART SCREEN TECHNOLOGY (HK) LIMITED、TCL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TE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惠州TCL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格创东智科技有限公司均为TCL实业下属子公司。

考虑到地缘环境变化、供应链调整、市场需要变化等或有影响因素，为保障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合规有序开展，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对上述关联交易的额度在同一交易类别且同一控制下主体间进行调剂。

（三）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1-10月已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的差异
向关联方销售产成品、原材料	TCL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TCL Operation Polska Sp.zo.o TCL Smart Screen Technology (HK) Ltd TTE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惠州TCL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TCL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TCL实业及其他子公司	288.2	193.18	11.72%	-33.10%
	TCL环鑫半导体(天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0.60	0.10	0.006%	66.67%
	小计	288.8	193.28		
向关联方采购产成品、原材料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惠州TCL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惠州酷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TCL实业及其他子公司	31.67	18.93	1.30%	-40.23%
	TCL环鑫半导体(天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20	0.98	0.07%	-55.45%
	内蒙古鑫环硅能科技有限公司	27.00	20.40	1.40%	-24.44%
	小计	60.87	40.31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TCL环鑫半导体(天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0.13	0.05	0.003%	-61.54%
	TCL实业及其他子公司	3.97	1.82	0.11%	-54.16%
	小计	4.10	1.87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格创东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TCL实业及其他子公司	8.97	6.52	0.45%	-27.20%
	TCL环鑫半导体(天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0.09	0.01	0.001%	-88.89%
	小计	9.06	6.5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计划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前，业务部门基于产销计划等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的评估和测算，但因市场环境、客户需求、供应商等变化影响，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差异，属于经营正常范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5年1-10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审核确认程序合法合规，对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其中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注：上表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向关联方销售产成品、原材料及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比例为除2024年度营业收入得出；向关联方采购产成品、原材料及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为除2024年度营业成本得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17号TCL科技大厦22层

成立时间：2018年9月17日

法定代表人：杜娟

注册资本：人民币322,500万元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不动产租赁，会务服务，软件开发，研发、生产、销售：通讯设备、音视频产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提供市场推广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文化活动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宁波砺达致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砺达致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信银智造（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合擎臻锐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合计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及经营情况：TCL实业发展稳定，经营情况良好。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1,505.84亿元，净资产263.53亿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283.15亿元；净利润48.92亿元（未经审计）。

TCL实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TCL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无；注册资本：3,000万港币；主营业务：买卖影音产品及零件。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160亿港币，负债154亿港币，资产负债率96.49%，所有者权益6亿港币。

TCL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为TCL实业下属子公司。

3.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少勇；注册资本：17.23亿港元；主营业务：制造TV产品。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416亿元人民币，负债361亿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86.73%，所有者权益55亿元人民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为TCL实业下属子公司。

4.惠州TCL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雁飚；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新能源相关。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133.32亿元，净资产13.71亿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8.26亿元；净利润3.34亿元（未经审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惠州TCL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为TCL实业下属子公司。

5.TCL Operation Polska Sp.zo.o

法定代表人：无；注册资本：126,716,500波兰兹罗提；主营业务：制造TV产品。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6.3亿美元，负债4.8亿美元，资产负债率75.27%，所有者权益1.6亿美元。

TCL Operation Polska Sp.zo.o为TCL实业下属子公司。

6.TCL SMART SCREEN TECHNOLOGY (HK) LIMITED

法定代表人：无；注册资本：1HKD；主营业务：电子产品研发制造等。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120.7亿港币，负债115.4亿港币，资产负债率95.58%，所有者权益5.3亿港币。

TCL SMART SCREEN TECHNOLOGY (HK) LIMITED为TCL实业下属子公司。

7.TCL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伟；注册资本：59,213.1284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环保行业。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45.1亿元人民币，负债27.2亿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60.36%，所有者权益17.9亿元人民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TCL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TCL实业下属子公司。

8.TTE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法定代表人：无；注册资本：242,500,000卢比；主营业务：从事电视、空调、Sbar等消费电子产品的分销活动。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191.3亿卢比，负债219.6亿卢比，资产负债率114.83%，所有者权益-28.4亿卢比。

TTE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为TCL实业下属子公司。

9.TCL环鑫半导体（天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长坡；注册资本：133,100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半导体器件等相关。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9.26亿元，净资产5.94亿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23亿元；净利润-2.33亿元（未经审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惠州TCL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少春；注册资本：23,997.3227万美元；主营业务：电子产品贸易等。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157.6亿人民币，负债126.6亿人民币，资产负债率80.32%，所有者权益31.0亿元人民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惠州TCL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为TCL实业下属子公司。

11.格创东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军；注册资本：16,592.9245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发及应用。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16.3亿元人民币，负债14.5亿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88.89%，所有者权益1.8亿元人民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格创东智科技有限公司为TCL实业下属子公司。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因李东生先生在公司及TCL实业均担任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王彦君先生在TCL环鑫担任董事等原因，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TCL实业及其子公司、TCL环鑫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公司拟发生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不会对公司带来较大交易风险或形成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与TCL实业签署了《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公司与TCL环鑫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子公司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TCL中环，股票代码：002129）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四、本次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不可或缺且持续开展的业务。交易对方与公司过往业务合作稳健，有力支持了公司规模增长与效益提升。继续开展相关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增长，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有助于降低公司交易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1-10月，公司与TCL实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累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约为220.5亿元、与TCL环鑫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1.1亿元。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审阅了关联方基本情况、过往合作情况及本次关联交易内容，认为公司与相关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发挥各自优势与资源，实现互惠互利；交易公平公允。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该议案。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2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1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1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赵军先生、廖骞先生、闫晓林先生回避表决。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租赁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赵军先生、廖骞先生、闫晓林先生回避表决。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租赁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与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与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五、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2026年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3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召集人：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下午14:30；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上午9:15至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6、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E城G1栋2楼202会议室；

9、出席对象：

（1）截止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提交股东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2.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租赁的议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3、以上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审议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4、以上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现场股东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用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2026年2月2日（星期一）上午9:00-12:00，下午1:30-5:3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E城G1栋10楼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邮政编码：51805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E城G1栋10楼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

邮政编码：518055

电话：0755-33311668

电子邮箱：ir@tcl.com

联系人：段心仪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100。

2、投票简称：TCL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2月5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上午9:15至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表决意见（有效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2.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租赁的议案	√			

如委托人未明确表示表决意见，则受托人（代理人）可按自己决定表决。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经营管理需要，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李东生先生提名王成先生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李东生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不再兼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的议案》，同意聘任王成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王成先生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成先生简历如下）

王成先生简历：

王成，男，汉族，1974年生，美国德克萨斯大学阿灵顿分校EMBA。现任TCL科技集团首席运营官。王成先生于1997年加入TCL集团，其后至2019年先后担任TCL多媒体海外业务多个管理岗位负责人、TCL集团人力资源总监、高级副总裁等职务；2017年10月至2021年8月担任TCL电子首席执行官；2019年1月至2021年8月担任TCL实业控股首席执行官；2021年8月起担任TCL科技集团首席运营官。

截至本公告日，王成先生持有TCL科技股票268,220股，与TCL科技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近三年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王成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TCL科技《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租赁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业务实际经营需要，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与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TCL实业"）发生日常租赁业务。2026年与TCL实业拟发生的生产及办公物业租赁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0.2%；公司2025年1-10月与TCL实业实际发生的同类交易金额为0.9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0.18%。

因李东生先生在公司及TCL实业均担任董事长等原因，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TCL实业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租赁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赵军先生、闫晓林先生、廖骞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公告》。本事项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17号TCL科技大厦22层

成立时间：2018年9月17日

法定代表人：杜娟

注册资本：人民币322,500万元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不动产租赁，会务服务，软件开发，研发、生产、销售：通讯设备、音视频产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提供市场推广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文化活动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宁波砺达致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砺达致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信银智造（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合擎臻锐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合计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及经营情况：TCL实业发展稳定，经营情况良好。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1,505.84亿元，净资产263.53亿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283.15亿元；净利润48.92亿元（未经审计）。

TCL实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因李东生先生在公司及TCL实业均担任董事长等原因，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TCL实业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3、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TCL实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已与TCL实业签订《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租赁的公告》。

四、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公司2026年与TCL实业发生的生产及办公物业租赁均是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需，目的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持续有效地进行。关联方的选择是基于对其经营管理、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了解。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互惠互利，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1-10月，公司与TCL实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累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约为220.5亿元。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对关联方基本情况、过往合作情况、本次关联交易内容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与相关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发挥各自优势和资源，互惠互利；交易公平公允。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该议案。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经营管理需要，公司2026年拟与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聚采"）发生非生产性物料采购、差旅服务等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4.6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4.64%；公司2025年1-10月与聚采实际发生的非生产性物料采购、差旅服务等交易金额为14.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2.6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因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王成先生担任聚采董事长，聚采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公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F1栋203

成立时间：2017年6月27日

法定代表人：谢滔程

注册资本：3000万

经营范围：电动机和传动系统、电气器材、照明器材、测试仪器及户外设备、气动工具、清洁及油漆设备、物料搬运设备、安全生产用品、劳动防护用品、金属制品、办公用品、焊接和车间供应设备、泵及管件、采暖、通风设备及空调、机械设备、五金交电、金属制品、家用电器、显示设备、家具、消防设备、制冷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及器材、度量衡器材、摄影器材、建筑及装饰材料、皮革制品、包装材料、纸制品（不含出版物）、印刷机器、纺织服装、像塑制品、卫生用品、化妆品、日用品、礼品、厨房卫生间用品、农产品、文化体育用品、珠宝首饰、音响器材及设备的零售、批发、设计；佣金代理（拍卖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市场营销策划；从事广告业务；机械设备、办公设备、家居用品的上门安装及维修；清洁服务；设备的租赁；招投标业务代理；提供招投标业务咨询；鉴证信息咨询；信息技术服务；日用百货销售。（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拍卖业务。信息系统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设计、技术维护、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礼仪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酒店订房，票务代理，代售火车票，汽车租赁，会务咨询服务，会议及会展服务，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展览展示设计，平面设计；为餐饮企业提供管理服务，餐饮信息咨询；日用百货、旅游用品、纺织品、服装、农产品、工艺礼品、电子产品、文化用品、化妆品的批发及销售；健康养生管理咨询；知识产权代理、专利代理，知识产权相关信息咨询。（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食品、成品油、酒类产品的销售；危险化学品的销售；仓储服务；普通货运；建筑工程；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拍卖业务；从事道路客运经营；预包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

主要财务数据及经营情况：

聚采发展稳定，经营情况良好。2024年主营业务收入36.9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26亿元，资产总额17.08亿元（数据已经审计）；2025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31.3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17亿元，资产总额20.64亿元（数据暂未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因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王成先生担任聚采董事长，聚采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聚采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已与聚采签订《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与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公司2026年与聚采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需，目的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持续有效地进行。关联方的选择是基于对其经营管理、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了解。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有利于减少公司交易成本，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1-10月，公司与聚采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4.1亿元。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与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对关联方基本情况、履约能力、关联交易内容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与聚采的关联交易是日常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08

优先股代码：360013、360022、360034

优先股简称：光大优1、光大优2、光大优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第三期优先股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19年7月15日非公开发行3.5亿股优先股，发行规模为350亿元人民币（简称第三期优先股，代码360034）。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简称金融监管总局）审核同意，本行拟于2026年2月11日赎回第三期优先股，现将有关赎回事宜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本行拟赎回全部已发行的第三期优先股3.5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总规模350亿元。

二、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以现金方式赎回，赎回价格为优先股面值加本行宣告赎回的公告日的计息年度应计股息。应计股息的计算公式为：

$IA=V0\times i\times t/365$

IA：指本行宣告赎回的公告日的计息年度应计股息；

V0：指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持有的将被赎回的优先股票面总金额；

i：指优先股当年股息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本行宣告赎回的公告日的计息年度首日起至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三、赎回时间

2026年2月11日。

四、付款时间及方法

本行于2026年2月11日向第三期优先股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票面金额和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2月10日持有期间的股息。

五、赎回程序

本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一次优先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授权本行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在本次优先股的赎回期内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赎回事宜，并根据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金融监管总局）的批准全权办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本行董事会于2025年10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使第三期优先股赎回权的议案》。本行已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的答复，对本行赎回第三期优先股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6-004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5日、1月16日、1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截至2026年1月19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市盈率（TTM）为183.03，市净率36.91，显著高于同行业滚动市盈率24.64，市净率3.29（2026年1月16日数据）。公司股票短期内涨幅较大，市盈率、市净率较高，可能存在股价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5日、1月16日、1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涉及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5日、1月16日、1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19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市盈率（TTM）为183.03，市净率36.91，显著高于同行业滚动市盈率24.64，市净率3.29（2026年1月16日数据）。公司股票短期内涨幅较大，市盈率、市净率较高，可能存在股价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7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12日及2025年9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含）的中期票据。详细信息可查阅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及2025年9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11月10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注协[2025]MTN1083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科技创新债券注册，注册金额为15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2026年1月16日，公司完成了2026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的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1月16日全部到账，具体情况如下：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26广汽集MTN001(科创债)
债券代码	102680179	债券期限	5年
发行利率	1.99%	发行价格	100元
计划发行总额	3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30亿元
起息日	2026年1月16日	兑付日	2031年1月16日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上刊登。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2026—004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集团""公司""本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1月15日、2026年1月16日、2026年1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近期公司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1月15日、2026年1月16日、2026年1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A股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不存在重大调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

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亏，经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0,000—-120,000万元之间。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45,000—-375,000万元之间，详情参见公司披露的《2025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核实：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截至本次回函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与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有媒体将公司列入"商业航天""可控核聚变"概念。经自查，公司相关业务占比极小，并已对外披露。

除前期披露事项外，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近期公司A股股价波动幅度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相关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41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0亿元永续次级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永续次级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永续次级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永续次级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办理本次永续次级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